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hoon Group Limited**

**坤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4)

###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的其他資料的初步審閱，預期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不超過約0.3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淨額約0.4百萬新加坡元。

根據現時可得的資料，董事會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純利主要歸因於新加坡建築需求上升帶動收益增加。

由於本公司仍正在審訂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現時可得的資料所作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本集團將予刊發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不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預期將於2025年2月底前刊發的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坤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洪維坤

香港，2025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洪維坤先生及洪競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穎芝女士、霍偉雄先生及蘇子佳先生。